

# 雄州街道冶浦河以西、雄州东路以北地块

## 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 主要内容公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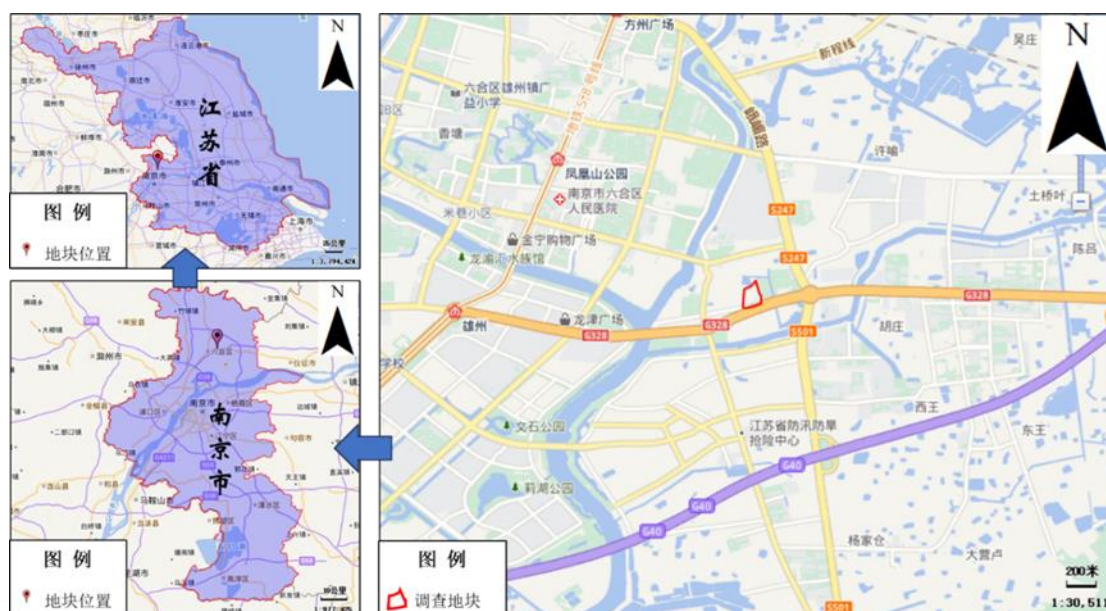
#### 一、基本情况

**地块名称：**雄州街道冶浦河以西、雄州东路以北地块；

**占地面积：**35.4 亩（23565m<sup>2</sup>）；

**中心坐标：**东经 118.856064° ， 北纬 32.337996° ；

**地理位置：**东至峨眉苑小区，南至雄州东路，西至南园村，北至冶浦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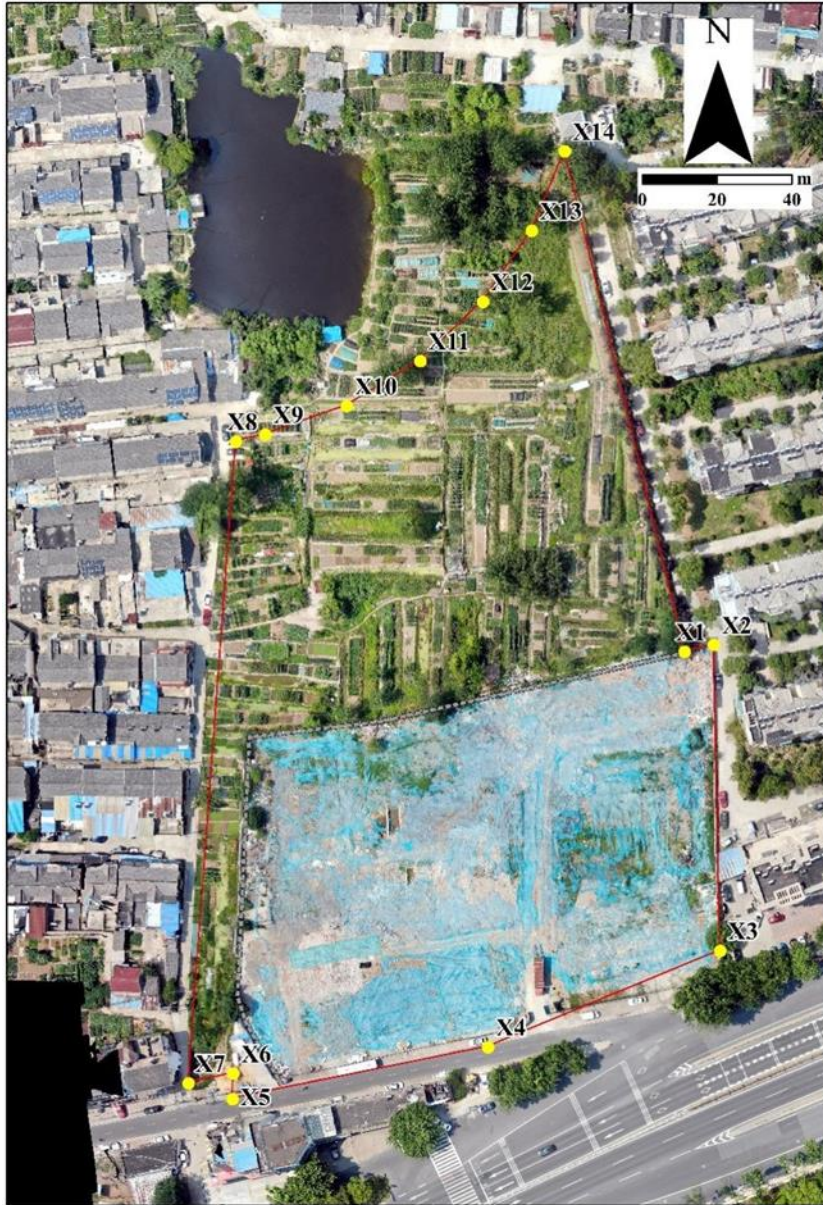
调查地块地理位置

**土地使用权人：**南京市六合区人民政府雄州街道办事处；

**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单位：**江苏润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地块土地利用现状：**调查地块南部区域目前闲置待开发，北部区域为农田；

**调查缘由：**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2019年1月1日施行)第五十九条：“用途变更为住宅、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的，变更前应当按照规定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调查地块南部历史上从事过企业生产活动，北部历史上为农田，后续地块整体规划为 R21 住宅用地，基于以上要求，本地块需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



**未来规划：**地块规划为二类住宅用地（R21）。

## 二、第一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2024年4~8月，我单位开展资料收集、现场踏勘及人员访谈。了解到雄州街道冶浦河以西、雄州东路以北地块（以下简称“本地块”）北部历史上一直为农田；地块南部1993年建设为南京中新盛化工有限公司，该企业未投产；1997年中新盛化工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转至南京莎丽特日化有限公司，1997年~2001年该企业主要生产化妆品类日化产品；2001年企业停产，停产后企业主要经营厂房建筑物出租业务，租赁单位类型主要为仓储及医院；2023年企业及部分农田区域土地使用权转至雄州街道办事处，企业内建筑物陆续拆除。截至报告报送前，剩余农田区域正在办理征地手续。

地块周边主要为居民区、地表水体、农田及历史企业，其中历史企业主要分布在地块南侧，现已拆除完毕。除南京虹光化学工业有限公司地块处于土壤和地下水修复过程中，其他拆除企业地块均处于闲置状态。

通过第一阶段调查识别出地块特征污染物，包括：pH、LAS、铅、铜、镍、总铬、氰化物、苯、氯苯、甲苯、二甲苯、硝基苯、2,4-二硝基甲苯、六氯苯、1,2-二氯苯、1,4-二氯苯、邻苯二甲酸二(2-乙基己基)酯、邻苯二甲酸二丁酯、邻苯二甲酸二甲酯、蒽、芘、荧蒽、苯并(a)蒽、苯并(b)荧蒽、蒽、苯并(a)芘、苯并(k)荧蒽、苯并(g,h,i)芘、茚并(1,2,3-c,d)芘、二苯并(a,h)蒽、萘、苯胺、4-溴二苯基醚、苯酚、2-氯苯酚、五氯酚、甲基叔丁基醚、石油烃(C<sub>6</sub>~C<sub>9</sub>)、石油烃(C<sub>10</sub>~C<sub>40</sub>)、亚硝酸盐、溶解性固体总量、耗氧量(锰法，以O<sub>2</sub>计)、硫酸盐、氟化物、氯化物、色度、六价铬、总大肠杆菌等。

### 三、第二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第二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采样时间为2024年6月11日~15日。本次调查布设13个土壤点位，钻探深度3~4.5m，送检39个土壤样品；布设4口地下水井，建井深度4.5m，送检4个地下水样品；布设1个水土联合对照点，送检3个土壤，1个地下水样品。

土壤检测项目：GB 36600-2018表1中45项基本项、pH、总石油烃(C<sub>10</sub>~C<sub>40</sub>)、总铬、总氰化物、2,4-二硝基甲苯、六氯苯、邻苯二甲酸二(2-乙基己基)酯、邻苯二甲酸二丁酯、邻苯二甲酸二甲酯、蒽、荧蒽、蒽、苯并(g,h,i)芘、4-溴二苯基醚、五氯酚、甲基叔丁基醚、石油烃(C<sub>6</sub>~C<sub>9</sub>)，共计62项；

地下水检测项目：GB 36600-2018表1中45项基本项目、pH、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氰化物、氟化物、氯化物、亚硝酸盐、溶解性固体总量、耗氧量(锰法，以O<sub>2</sub>计)、硫酸盐、色度、总大肠菌群、2,4-二硝基甲苯、六氯苯、邻苯二甲酸二(2-乙基己基)酯、邻苯二甲酸二丁酯、邻苯二甲酸二甲酯、蒽、荧蒽、蒽、苯并(g,h,i)芘、4-溴二苯基醚、五氯酚、石油烃(C<sub>10</sub>~C<sub>40</sub>)、甲基叔丁基醚、总石油烃(C<sub>6</sub>~C<sub>9</sub>)，共计70项。

调查结果显示送检的39个土壤样品中，所有样品中重金属指标均有检出；有机物指标中有29个样品检出石油烃(C<sub>10</sub>~C<sub>40</sub>)，检出率为74.4%，6个样品检出多环芳烃、苯系物等其他有机物指标，检出率为2.6%~7.7%。送检的39个样品中，仅S5表层0~0.5m苯并(a)芘有检出且超过对应的筛选值，检出浓度

1.2mg/kg，第一类用地筛选值为 0.55mg/kg，其他检出指标均未超过一类用地筛选值。经在 S5 原点位及周边 1m 内补充点位采样检测（采样深度 0~3m，共计送检 15 个样品），均无苯并（a）芘检出，判断其属于异常点位，稳妥起见，建议将 S5 点位少量的表层土壤予以妥善无害化处置处理，建议处置范围采用周边不超标点连线方式框定，处置范围约 2m<sup>2</sup>，处置深度为 0~1m，处置方量约 2m<sup>3</sup>。截至本报告报送前，南京莎丽特日化有限公司已于 2024 年 10 月 10 日委托南京厚全运输有限公司将地块内少量的异常土壤运送至南京中联水泥有限公司进行处置。

送检的 4 个地下水样品中，检出指标为 pH、亚硝酸盐氮、色度、氟化物、氯化物、硫酸盐、氰化物、溶解性固体总量、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总大肠菌群、五氯酚、1,2-二氯乙烷、石油烃（C<sub>10</sub>~C<sub>40</sub>），检出值均未超过 IV 类水标准。

#### 四、调查结论

该地块土壤污染物含量不超过《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规定的第一类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不属于污染地块，满足后续规划用途要求。